

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觀光休閒系 110 學年輔系指定課程表

科 目 名 稱	學分數	備 註
觀光休閒概論	3	
觀光地理學	3	
旅運經營學	3	
觀光休閒心理與行為	2	
島嶼觀光發展	2	
領隊導遊實務	3	
遊程規劃實務	2	
觀光行銷實務	2	
合 計	20	

最低輔系學分:20 學分

名額：不設限。

標準：申請輔系之學生，其學期平均分數必須高於（包括）70 分。

條件：同上。

備註：若有延續性之課程須為取得一學年課程得學分者，請於備註欄註明”須修畢學年課”，

未加註者即為修畢一學期即可取得學分。